核准文號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4 月 27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 1110776109 號函核定

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簡章

和20中国中国2017年111年十大届月本3020日午									
杉	之名	新北市樹林區	邑武林國民小學	郵业	遞區號				
地址 新北市樹林區保安街二段 151 號				聯終	各電話	(02) 26812	475 轉	824
招生	三網頁	有 http://www.wl	es. ntpc. edu. tw/	傳真	L.號碼	(02) 26817	980	
招生	三目相	票 提供多元化入學	學管道,銜接、培養運動成績優良人	、才,	招收具	具潛能之	國小 4 チ	十 5 年級	及學生。
招	一、	設籍新北市者。			招当	運動種類	男	女	不限
生	二、	新北市境內各公、	私立國小就讀 4 年級學生。		生				
對					名	籃球	_	_	24
象					額				
		運動種類		籃球	ŧ.				
	專	測驗時間	111 年 5 月 25 日 (星期3	三)上	午81	時 30 分 3	至10時	30 分	
	長	測驗報到	上午8時10分至15分;報到	上午8時10分至15分;報到地點:本校學務處體育組辦理報到。					
	術	material ma	本校	外面	籃球場	<u> </u>			
	科	測驗地點	(雨天備案	:千	禧樓は	也下室)			
甄	測	測驗項目及計分	1. 1分鐘跳繩(20%) 2. 折边	医跑(3	30%)				
選	驗	方式(含各項目及	3. 立地跳遠 (20%) 4. 籃	下投籃	£(30%)			
方		其配分)							
式		一、各種類依專長	长術科測驗(100%)之成績高低依	序錄耳	瓦,另	備取2名	7 °		
	錄	二、總分相同時,	參酌順序:依 <u>專長術科測驗項目</u> 2	及計分	方式	比例高低	(比例相	同者則	依測驗
	取	項目編號次序	<u>下)</u> 順序擇優錄取。						
	方	三、各運動種類之	三、各運動種類之專長術科測驗成績須達 60 分(含)以上之門檻,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,不						
	式	予錄取。							
		四、各運動種類報	B 名人數不足額時,得由本校調整名	運動	種類釒	绿取人數	或辨理第	第2次雲	瓦選。
		、報名日期:111年	F 5 月 18 日至 24 日,上午 8 時至	下午4	時止	0			
	=	、報名地點:本校學	學務處,地址:新北市樹林區保安街	 方二段	151 %	虎電話:((02) 26	81-2475	5 轉 824

- 二、報名地點:本校學務處,地址:新北市樹林區保安街二段 151 號電話:(02) 2681-2475 轉 824
- 三、報名手續:有意報名同學,請先至本校首頁(如網址)填寫資料列印後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 現場報名,並繳驗以下資料:
 - 1、報名表 (正本) (附件1)。
 - 2、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
 - 3、在學證明(或畢業證書)。
- 方 4、2吋大頭照2張。

報

名

日

期及

式

- 5、家長同意書(附件2)。
- 6、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3)。
- 7、報考切結書(附件4)。
- 8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健康關懷表 (附件 8)。
- 9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9)。
- 四、報名費用:不收費。
- 五、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,請填寫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(附件5)並於報名 時一併提出申請。

取 三、報到:凡經錄取者於 111 年 6 月 1 日 (星期三)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,攜帶錄取通知單至 通 本校學務處辦理入學報到手續,逾期視同放棄。 知 四、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,如欲放棄錄取資格,應於111年6月2日(星期四)下午4時止前 及 填妥錄取放棄聲明書(附件6),由考生或家長親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 報 到 錄取資格者,不得再參加本市其他學校體育班甄選,經查證屬實者,將報請教育局取消後項 考試之錄取資格。 一、本招生簡章及報名表可自行至本校網站 http://www.wles.ntpc.edu.tw/升學招生訊息,依格 式下載使用或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索取。 二、參加運動測驗時,應著運動服裝。 三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,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班甄選。 四、申請人所填各項資料倘有不實,雖經錄取,亦取消其錄取資格。 五、凡錄取之學生必須參加本校該項運動專項代表隊之訓練,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,應 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(均依本市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),不 備 得異議。 六、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 知事項(如附件7),請考生詳細閱讀。 註 七、術科測驗,應製詳細測驗成績之文字記錄,必要時得將測驗過程以錄影方式記錄。文字紀錄 應於招生委員會決定錄取名單前完成。對評分成績特優或特低者,應於評分表件中註明理由。 八、測驗當日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有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被限制不得外出之

九、請配合學校防疫措施,其他因應疫情相關處理原則,於校網另行公告,請留意校網最新訊息。

情形者不得應試,請配合學校續招作業。

一、放榜:111 年 5 月 30 日 (星期一)於本校公布欄及學校網頁公告錄取名單。

錄

二、成績複查:自放榜日起2天內(111年5月30日至5月31日)向本校提出申請,逾期恕不受

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報名表

運動種類	:			報	名日期:	年_	月	日	編號	:
姓	名									
身分證字	號							昭片私貼	詰 勿	若太大請自行裁
出生年月	日		年	月	日			剪	-A 27 Ed 10	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
	別	□男 □女	身高	公分	體重		公斤		【照片黏	貼處】
		家裡電話					<u> </u>	-		長實貼、1張貼於
電	話	家長姓名		 關係				下万准考 名	登上 ,請於	、照片背面填寫姓
		家長公司			 樂					
就讀學校	- HI			國小	<u>~</u> 年		班			
机员子似		無			7		<i>3</i>)±			
 	出	况□身體特	殊华温 。							
N ME A	E //C			殊狀況,若無	<u></u>	,善√₩	ft o			
 專		長	工力股的	水水 心	17 // IA //	明山木	15			
		•								
通 訊		處 🗆 🗆 🗆	□新北市	品	路/街	段	巷	弄	號	樓之
2. 請攜帶 □(1) □(2)	夢: 戸口 在學	1名簿或戶籍) 基證明(或畢	謄本影本 業證書)	,字體工整清明 .(正本驗畢退 影本(正本驗 、健康報明知	還)。 畢退還)。		· 声 朋 闷	声 圭 、	7.4.妻	(# 5 M).
	•	切結香、		、健康聲明切約	吉吉及囚爪	患没情健	. 康 剛官	及衣、ひ	月結 青	(共3份)。
證件	番3	登人								
		<u> </u>								
		新北市樹村	木區武材	 k國民小學 1: 	11 學年)	度體育3	班甄 遺	選准考	 證	
		пL			3期	111 -	· · · · · · ·	25 日		三)
		貼			训時間		•	8:10~8		
		相			到地點			务處體育		
		片			址::新:			• • •	没 151	號
		處			[話 : (02) 【注意事項】		/5 轉 8	824		
				ー、オ		定時間報至		合量測體	豐溫等防	疫措施,請
				•				報到時出	示。如	未攜帶,該
14 th 100 th	占皿				斗不予計分		- 溢 ::	12.76 - 12.00	k err e vi	・ 油 しい ー
准考證是	虎 碼	•		•	*生應服從監 不予計分。		自导,並	按編定號	尼碼入試	,違者該項
					个了可分、 子生不得冒。		建者勒令	出場,」	並取消雪	瓦試資格。
姓	名	:			· 子生請穿著:					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	, 經公開甄選錄取為 新
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 111 學	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學
生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	見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	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
範者,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班或	轉校之決定及措施。
謹此	
學生簽名:	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: :	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	,參加新北市樹林區武林
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	選入學,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
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;	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
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,願意	依學校之決定,辦理轉班或轉
學,絕無異議。	
謹此	
學生簽名	•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	•
;	•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報考切結書

本人		_報考新	北市樹	林區武林	國
民小學 111	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	學前,	未經由	111 學年)	度
其他學校體	育班甄選錄取,且至	其他公	私立國	小報到之	情
事。若有違	背,願意被撤銷貴校	之錄取	資格。2	持此切結	
此致					
新北市樹林	區武林國民小學				
	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				

立切結書人:	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:	
聯絡電話:(日)	
(手機)	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◎身

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	新北	上市樹林區	武林國民小	學身心图	章磁考生應	考服務申記	請表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

市樹林區武	《林國民小學 <u>身》</u>	<u>心障礙考</u>	生應考服務申
考生姓名		性別	□男□女
就讀學校		國小	
緊急連絡人		聯絡電話	(電話) (手機)
	身心障礙手冊」 或 縣市鑑輔會記 (浮 則	證明影本	
障礙考生應考服務	項目:請考生依需求填寫	申請	
申請項目	需求情形		審定結果
特殊需求			□是 □否

考生親自簽名	:	
監護人代簽:	(原因說明:)
(無法親自簽	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)	

審查單位核章:

<u>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</u>

 姓名
 身分證號碼
 聯絡電話

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,絕無異議,特此聲明。

 此致

 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

 學生簽章:
 監護人簽章:

 日期:111年月日

 錄取學校蓋章

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號碼		聯絡電話		
本人自	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	取資格,絕無異	議,特此聲明。	0		
此致						
亲	f 北市樹林區武林	木國民小學				
			學生簽	章:		
			監護人	簽章:		
			日	期:111 年	- 月	日
	錄取學校蓋章					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,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及監護人親自簽章後,於 111 年 6 月 1 日(星期三)下午四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- 二、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,其第一聯由學校存查,第二聯由考生領回。
- 三、完成上述手續後,考生始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體育班甄選。
- 四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,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,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

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

- 一、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,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,作為學生身分確定、成績計算作業運用。
- 二、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,係為學生成績計算、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 必要程序,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,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 所列各項內容、術科測驗成績資料資料為限。
- 三、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,因招生、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,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,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,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,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,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,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,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,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、修改或替換,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,一律不予採認,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。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,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、錄取等相關作業,請特別注意。
- 五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,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、使用範圍、方式、目的、對象 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,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。

□否

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(COVID-19)健康關懷表

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,依中央疫情流行指揮中心「COVID-19」防疫新生活運動:實聯制措施指引,請協助填寫下列資料,並詳細閱讀注意事項:

- 一、個資蒐集告知聲明事項: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 (以下簡稱本校)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代號 012 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,蒐集以下個人資料,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。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 28 日,屆期銷毀。
- 二、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: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,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。
- 三、您就其個人資料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,向本校行使權利,包括查詢或請求閱覽、請求製給複製本、 請求補充或更正、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、請求刪除等。
- 四、您若未協助填寫下列資料將無法參加本項考試。

□是(日期:___月___日,景點_

本人已閱讀過以上說明,且願意配合防護措施及個人資料之提供。學生簽章/日期:

家長或監護人簽章/日期:

填寫日期:11	1年 月	日	編號:						
姓名	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手機號碼				
家長或監護	人姓名				手機號碼				
1. 最近 14 天	內(月	日	後),您是否有出入均	竟史:					
□否									
□是,請列出/	\境日期&	及地點	。出國時間(如 2020	00228)/地點	•				
2. 最近 14 天	内(月	日	後), 您是否出現下多	列症狀(可複	選):				
□發燒(額溫≧:	37.5°C 或	耳溫≧	≧38°C) □咳嗽	□喉嚨痛	□頭痛 □肌肉	或關節痠痛			
□流鼻水/鼻塞	□味覺	失調或	消失 □嗅覺失調:	或消失 □	腹瀉 □全身源	長倦			
□呼吸道窘迫驱	定狀(呼吸	急促、	呼吸困難)						
□無以上任一派	主 狀								
3. 最近 14 天	内(月	日	後),您身邊是否有其	其他人有類的	以上述症狀:				
□否 □是									
4.最近 14 天	为(月_	日後), 您是否為衛生主	管機關列管	之嚴重特殊傳統	染性肺炎居家隔離或			
居家檢疫者:									
□否 □是									
·	为(月_	日後	(), 您是否為衛生主	管機關列管	之嚴重特殊傳統	段性肺炎自主健康管			
理者:									
	□否 □是(到期日:月日)								
·	6.最近 14 天內(月日後),您或您的同住親友是否曾與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例有接								
觸:									
□否□是									
·	为(月_	日後	(), 您是否有接觸自	國外返臺的	家人或朋友:				
□否□是						l man the last			
8.最近 14 天	为(月_	日後	(), 您是否到過風景	遊樂區(或夜	反市、商圈等人	潮聚集地)?			

111学年度體育均	灶	性肿炎(COVID-19)健	康军明切結青
考生	(身分證統一編號:)參加新北市樹	封林區武林國民小
學111學年度體育班	E甄選,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	肺炎(COVID-19)疫情	,依據中央流行疫
情指揮中心之「具	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_	」,倘若被列管為「居家	家隔離」或「居家
檢疫」或「加強自	主健康管理」或「自主健康	管理」者,致使無法順	頁利完成考試,遵
照本校因應防疫措施	施,如下列,不得有異議。		

- 一、 應試前已知為上述列管者,不得應試,並配合學校續招作業。
- 二、 應試期間被列為上述列管者,中止應試,並配合學校續招作業。

此致

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

考生簽章:

家長或監護人簽章:

中華民國111年

月